

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

(2024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
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委员会党校

填报时间：2025 年 02 月 19 日

一、 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：

1.部门主要职能

根据区委对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，有计划地培训和轮训区属各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以及党员、干部、发展对象、理论骨干；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区委、政府的工作部署，对本区改革开放中重大现实问题开展理论研究；在组织部的指导下，协助其他部门做好政治理论及业务培训工作；协助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做好全区公务员培训及轮训工作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2.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委员会党校，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，下设办公室和教务教研室。

人员构成：中国共产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委员会党校编制数 15 名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10 名，事业编制 5 名。实有人员 10 人。

（二）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：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委党校作为教育培训党员领导干部的“主渠道”、“主阵地”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牢牢把握党校姓党根本原则，认真按照自治区党委、市委、区委对党校工作的部署

要求，把党校工作融入全区大局，与中心工作同频共振，把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作为党校工作的落脚点，努力开创党校事业发展新局面。在教学工作中，做到优化课程设置、创新教学方法、提升师资队伍建设，为使去年引进的 4 名青年教师尽早在讲台上“上得去”“站得住”，我校特制定了“青年教师培养计划”，全年自授专题课已达 19 节，在各类培训班中已经开始授课；在教研工作中，完成市级调研课题 1 篇，4 篇区级调研报告。在培训工作中，共举办主题班次 33 期，培训党员干部 4227 人。其中春季公务员任职培训班、秋季乡科级干部任职培训班、秋季乡科级干部进修班 3 期，培训干部 78 人次；中青年干部培训班、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书记和村（居）委会主任培训班、村（社区）干部培训班、基层干部和党员培训班 22 期，培训干部 3660 人；其中：举办中青班 2 期，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 4 期以及“两新”组织集中培训班 2 期，培训干部 610 人次，培训合格率达到 97.73%。培训课程获得学员的一致好评。举办乡科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、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培训班、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培训班、市委管理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 8 期，培训干部 489 人。

（三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：

在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方面，我单位 2024 年部门单位整体年初预算数为 242.58 万元，预算数(调整后)为 242.59 万元，执行数为 242.5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其中：财政资金预算部分年初预算数为 194.19 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 239.05 万元，决算数为 226.06 万元。资金严格按预算用途用于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，且决算数据完整涵盖

于部门单位整体预算数值内，完整反映了预算执行全貌。详细内容如下：

1.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为 242.58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3.04 万元，本级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239.54 万元，其他资金安排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。

我单位在预算安排过程中，遵循以下原则：一是量入为出，收支平衡；二是统筹兼顾，突出重点；三是勤俭节约，注重绩效。预算安排的目标是确保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实现预算效益最大化。

人员经费安排：人员经费是单位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主要用于保障员工的工资、津贴等福利支出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标准，合理测算并安排人员经费，确保员工的基本权益得到保障。

公用经费安排：主要用于部门的日常运转和办公需求，包括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、维修（护）费等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实际需要和往年支出情况，合理分配公用经费，确保部门正常运转和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项目经费安排：项目经费是用于支持我单位特定项目和业务发展的资金。在预算安排中，单位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结合项目规模和实施周期，合理安排项目经费，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目标的达成。

2.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242.58 万元，年中调增数 0.01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42.59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 0%。

预算调整的效果和影响是评估调整是否成功的重要依据。通过调整提高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更好地支持了单位的发展。预算的调整有助于实现单位的业务目标和战略规划。保障业务目标实现。

3.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242.59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42.59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。

部门单位在预算安排执行过程中，严格按照预算计划进行资金分配和使用，加强预算管理和监督，确保预算资金按照预算规定执行，注重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预算资金得到了合理有效的利用。同时，我单位还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，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调整和改进，确保预算安排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。

4.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 242.59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212.49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社保支出、保障单位日常水电费和办公费支出等；项目支出 30.10 万元，主要用于党校阵地建设项目。

二、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212.49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177.55 万元，公用经费 34.94 万元。实际支出 212.49 万元，基本支出

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、办公用品、办公耗材款等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已制定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委党校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》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委党校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项目使用情况

2024 年本单位共有 1 个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为 30.10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0.10 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上级资金项目

本年上级资金共计 1 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30.10 万元，执行金额 30.10 万元。主要用于党校阵地建设项目，项目的实施改造完善了现有设备设施，优化了培训环境。

三、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：

我单位 2024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242.59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242.59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，得 10 分。

目标达成是衡量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履职效能的重要标准。部门单位应明确工作目标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，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。通过对目标达成情况的分析，可以评估单位在整体支出履职方面的实际效果。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培训合格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97.28%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97.73%，完成率 100%。根据秋季学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员考核成绩和 2024 年党校工作总结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97.73%，达到预期效益。通过以培训合格率为量化标尺，建立“考核激励+动态反馈”双机制，将合格率纳入学员考评体系，激发学习主动性；通过数据分析精准定位知识薄弱点，优化课程设计，强化实践教学，推动学员知识内化与应用能力提升，形成以评促学、以学提质的良性循环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二）指标二：

中青班每期培训人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30 人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30 人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30 人，完成率 100%。根据 2024

年春季、秋季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员名单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30 人，达到预期效益。通过严格筛选学员，控制中青班每期培训人数，提升培训资源使用效率与教学互动质量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三）指标三：

中青班培训次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2 期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 期，本次评价完成值为 2 期，完成率为 100%。根据 2024 年春季、秋季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员名单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2 期，达到预期效益。通过严格落实年度 2 期中青班培训计划，提升干部培养的持续性与系统性，实现不同批次学员理论学习与实践能力的阶梯式成长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每期培训人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 人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4 人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 110 人，完成率为 100%。根据 2024 年发展对象培训班人员名单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10 人，超出预期效益。通过控制每期发展对象培训班人数，强化培训资源的精准投放与高效利用，确保师资力量、教学设备与学员需求相匹配；提升教学互动深度与学习质量，小班化规模便于开展分组研讨、案例剖析，促进学员对党的理论知识与方针政策的深度学习与内化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（五）指标五：

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次数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等于 4 期，年中监

控实际完成值为 2 期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 4 期，完成率为 100%。根据 2024 年 4 期发展对象培训班人员名单等资料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4 期，达到预期效益。通过承办 4 期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，强化发展对象对党的理论、宗旨和纪律的系统性学习，筑牢理想信念根基，提升政治素养与党性修养，增强身份认同感与使命感，促进党建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，助力党员队伍高质量发展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0 分，自评得分 20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：

本评价报告旨在全面、客观地分析部门单位在评价期内的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，围绕部门单位的预算编制、执行与履职效能等方面展开。通过数据的收集、整理与分析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最终形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综合评价结果。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：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1.教学内容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，需要更加紧密地结合党员干部的实际需求和工作实际。

2.科研成果的转化应用还不够，需要加强与党委政府部门的沟通联系，推动科研成果更好地为决策服务。

3.过于重视项目短期行为，部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，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。绩效管理经验不足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。

4.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，后续效益评价的具体措施和方法不

足。

（二）原因分析

1.对党员干部的岗位特点、知识短板及基层工作中的实际问题调研不充分，未能建立常态化的需求动态跟踪机制；教学课程设计仍存在惯性思维，更新迭代速度滞后于政策变化和实践发展需求，导致教学内容与实际工作衔接不够紧密。

2.科研成果转化不畅：科研立项前期未充分与党委政府部门沟通决策需求，研究方向与现实痛点契合度不高；成果转化缺乏有效的对接渠道和激励机制，尚未建立起与政府部门常态化的成果共享、反馈及合作机制，导致科研成果难以转化为实际决策依据。

3.绩效管理意识薄弱：部分业务人员受传统工作模式影响，过于关注项目执行的短期可见成效，忽视绩效管理对长期目标实现的重要性；缺乏系统的绩效管理培训，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目标设定、过程监控及结果应用等核心环节理解不深，导致绩效管理工作流于形式。

4.效益评价方法缺失：绩效评价工作中未树立问题导向思维，前期未针对项目特点预设关键问题清单及评价指标；缺乏专业的绩效评价人才和成熟的评价工具，尚未形成科学规范的效益评价流程和方法体系，难以深入挖掘项目实施中的潜在问题和后续效益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：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1.加强教学改革，提高教学质量。进一步优化课程设置，创新教学方法，增强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加强教学评估，及时了解学员的学习需求和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教学工作。

2.加大科研力度，提高科研水平。紧密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，深入开展课题研究，提高科研成果的质量和水平。加强科研成果的转化应用，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持。

3.完善绩效指标，依据对部门工作任务的分解形成工作活动层面的绩效目标，提高整体绩效目标质量。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
4.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。

（二）建议

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委党校将以更加饱满的热情、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，为培养造就高素质干部队伍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提高教师素质。加大师资培养力度，通过选派教师参加培训、学术交流等活动，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科研能力。引进高层次人才，充实师资队伍。创新培训方式，提高培训效果。积极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，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，拓展培训渠道，提高培训的覆盖面和效果。加强与其他培训机构的合作交流，学习借鉴先进的培训经验。

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。明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要求，分类别建立科学合理、细化量化、可比可测预算绩效指标体系，突出结果导向，重点考核实绩。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，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，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有效推动我单位下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。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力量，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将绩效各个环节紧密贯通。